

附件1

硝酸铵生产企业专项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指南 (试行)

1 总则

为强化硝酸铵生产企业安全风险管控，提高硝酸铵安全生产保障能力，防范生产安全事故，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制定本指南。

本指南用于指导硝酸铵生产企业对硝酸铵生产、储存过程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及评估分级，以及政府监管部门对硝酸铵生产企业开展专项督导检查。

2 制定依据

本指南针对硝酸铵生产企业特点，按照重点排查、精准治理的原则，依据下列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及相关文件编制。本指南列出的现行法律、法规、规章、标准更新时，所引用的相应条款也跟随更新。

《安全生产法》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591 号）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国务院令 第 708 号）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 第 30 号）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 第 40 号）

《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安委〔2020〕3 号）

《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目录(第一批)》（应急管理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交通运输部 公告 2020 年第 3 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应急〔2021〕

64号)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应急〔2019〕

78号)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专项检查细则(试行)》

(应急厅函〔2021〕210号)

《危险化学品企业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办法(试行)》

(应急厅〔2021〕12号)

《关于加强化工过程安全管理的指导意见》(安监总管三〔2013〕88号)

《关于危险化学品企业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的实施意见》(安监总管三〔2010〕186号)

《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风险基准》(GB 36894)

《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外部安全防护距离确定方法》(GB/T 37243)

《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GB 50058)

《民爆物品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 50089)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年版)》(GB 50016)

《易燃易爆性商品储存养护技术条件》(GB 17914)

《常用化学危险品贮存通则》(GB 15603)

《化学品生产单位特殊作业安全规范》(GB 30871)

《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标准(2018年版)》(GB 50160)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罐区现场安全监控装备设置规范》

(AQ 3036)

- 《固定式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TSG 21）
- 《压力管道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工业管道》（TSG D0001）
- 《安全阀安全技术监察规程》（TSGZF 001）
- 《仪表供电设计规范》（HG/T 20509-2014）
- 《农用硝酸铵抗爆性能试验方法及判定》（WJ/T 9050）
- 《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3 风险评估

为指导硝酸铵生产企业对重点检查项和安全基础管理检查项问题进行自查，并对本企业相关安全生产水平进行评估，本指南设定了量化评分分值，起始分值 1000 分，按照问题隐患情形，分别列出否决项（每项扣 50 分）、扣 20 分项、扣 10 分项。

依据硝酸铵专项安全风险隐患排查表对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扣除相应分值（注：每项评估细则只扣除一次分数，单项不累积扣分；不涉及的不扣分），按下表确定企业安全风险等级（见表 1），制定整改措施实施整改。

表 1 硝酸铵生产企业安全风险等级表

安全风险等级	得分
高风险企业	存在否决项，或得分 ≤ 700 分
较高风险企业	不存在否决项，且 $700 \text{ 分} < \text{得分} \leq 850$ 分
中风险企业	不存在否决项，且 $850 \text{ 分} < \text{得分} \leq 900$ 分
低风险企业	不存在否决项，且得分 > 900 分

4 重点检查内容及检查表

4.1 硝酸铵重点检查项

4.1.1 重点检查内容

硝酸铵固体具有遇火、高温、猛烈撞击发生爆炸的危险特性，

硝酸铵溶液具有强氧化性、刺激性，对于工艺、设备、安全管理等方面有特殊的安全要求，硝酸铵重点检查项检查以下内容：

- 1) 安全设计。
- 2) 人员资质。
- 3) 工艺管理。
- 4) 电仪设备管理。
- 5) 固体硝酸铵储存安全管理。
- 6) 硝酸铵溶液储存安全管理。

4.1.2 硝酸铵重点检查项安全风险隐患排查表

表 2 硝酸铵重点检查项安全风险隐患排查表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检查依据	扣分说明
一、安全设计				
1	硝酸铵建设项目应严格履行安全审查手续，必须由具备相应资质和相关设计经验的设计单位负责设计。	查设计、项目审批、安全条件审查、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试生产等资料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专项检查细则（试行）》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 50 分
2	硝酸铵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建设、运行各环节应符合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相关法规标准要求，均须考虑硝酸铵的爆炸特性，符合所在地的规划布局和准入条件。	查设计资料、项目审批文件、当地“禁限控”目录	《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	发现问题扣 20 分
3	硝酸铵生产企业要按照已确定的“一企一策”方案，进行合理的产能设计和规划，落实配套建设与固体硝酸铵产能相匹配的硝基复合肥、硝酸铵溶液等调峰装置或产能分流设施的要求，调峰装置或分流设施的设计能力应能有效平衡固体硝酸铵产销量，避免固体硝酸铵超量储存。	查“一企一策”方案、查设计文件、现场复核	《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 50 分
4	不得使用常压中和法硝酸铵生产工艺（三聚氰胺尾气综合利用项目除外）。	查现场、查设计文件	《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 50 分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检查依据	扣分说明
5	硝酸铵生产企业要按照《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风险基准》（GB 36894）和《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外部安全防护距离确定方法》（GB/T 37243）（以下统称“两项标准”）中的定量风险评估法评估其外部安全防护距离，确定外部安全防护距离时应将企业内所有的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定量风险评估。	查评估报告、查现场	《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50分
6	硝酸铵生产企业不得在装置区内布置装置控制室、交接班室，具有甲乙类火灾危险性、粉尘爆炸危险性、中毒危险性的厂房（含装置或车间）和仓库内的办公室、休息室、外操室、巡检室必须予以拆除。	查记录、查现场	《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50分
二、人员资质				
7	硝酸铵生产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依法经考核合格。主要负责人和主管生产、设备、技术、安全的负责人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必须具备化学、化工、安全等相关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或化工类中级及以上职称。从业人员应熟悉硝酸铵危险特性、防范措施和紧急状况下的应急措施。	查人员名单和学历职称、现场抽查专业能力	《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50分
8	严格从业人员准入，新入职的涉及硝酸铵生产、储存设施操作人员必须具备高中及以上学历或化工类中等及以上职业教育水平。特种作业人员必须经专门的安全技术培训并考核合格，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后，方可上岗作业。	查人员学历和职称	《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50分
三、工艺管理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检查依据	扣分说明
9	硝酸铵生产企业要强化工艺技术管理,严格控制硝酸铵生产过程中的原料配比、反应温度和 pH 值等工艺参数,建立完善并严格执行定期检测制度;严格监测原料中杂质含量,其中硝酸中氯离子含量不得超过 15mg/kg(管式反应器法)或 20mg/kg(加压容积式反应器法);液氨原料中油含量不超过 10mg/kg;硝酸铵产品中可燃物含量不超过 0.2%(wt)。	查检测制度、查检测报告	《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发现问题扣 20 分
10	硝酸铵生产企业应建立硝酸铵不合格品的回收处置管理制度,及时回收处置被污染的硝酸铵(扫地料、“不合格”产品等),并暂存在具有相应安全设施的专用库房中,按照爆炸性危险化学品的相关储存要求进行管理,严禁与成品混存,暂存时间不超过 3 个月,暂存库房应按照“两项标准”中的事故后果法计算外部安全防护距离。	查回收制度、查现场、查记录	《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 50 分
11	生产过程中与硝酸铵接触的热源最高温度不应大于 200℃。	查记录、查管理制度	《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发现问题扣 20 分
12	塔式造粒法生产固体硝酸铵的造粒工序应严格控制各项指标,多孔粒状硝酸铵塔顶受槽温度不超过 165℃,工业硝酸铵塔顶受槽温度低于 185℃,硝酸铵颗粒 pH(10%硝酸铵溶液)不低于 4.0。	查操作规程	《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发现问题扣 20 分
13	硝酸铵生产企业严格执行“一书一签”和产品包装要求,将硝酸铵的危险性、警示词、象形图和防范说明等内容编入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安全标签,并在危险化学品包装(包括外包装件)上粘贴或者拴挂与包装内危险化学品相符的化学品安全标签。确保将硝酸铵危险特性和处置要求等安全信息,尤其是遇火、遇高温、遇猛烈撞击发生爆炸的危险特性直观准确地传递至运输环节和下游用户。	查产品包装、安全技术说明书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发现问题扣 20 分
14	使用硝酸铵生产硝基复合(混)肥的企业应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农用硝酸铵抗爆性能试验方法及判定》(WJ/T 9050)等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要求。严格落实农用硝酸铵、硝酸铵复合(混)肥抗爆性能强制检测制度,生产农用硝酸铵以及硝酸铵含量超过 50%的硝酸铵复混肥的企业应每三年进行一次抽检,凡未取得国家检测机构出具的抗爆性能检测合格证书的,一律不得作为农用生产资料生产、销售。	查制度、查检测记录、查合格证书	《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 50 分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检查依据	扣分说明
15	1. 液氨蒸发工序的蒸发压力应控制在 0.4MPa-0.8MPa，排污蒸发器温度应不大于 85℃。 2. 液氨蒸发工序进氨应少量、缓慢进行，引氨前应确保加热源正常投用；排污管线检查频率应不低于每 8h 一次，排污蒸发器温度超出规定要求时，应将排污蒸发器中残余物排空。	查操作规程、工艺指标、操作记录	《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发现问题扣 10 分
16	停车时，反应器闪蒸槽内的硝酸铵溶液停留时间应不大于 8h，再熔槽内的硝酸铵溶液停留时间应不大于 4h。循环使用的硝酸铵溶液中添加剂含量大于 1000mg/kg 时，不应直接返回蒸发系统。	查运行记录、查现场	《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发现问题扣 10 分
四、设备和电仪管理				
17	硝酸铵生产企业生产工艺系统配备的安全阀、压力表、液位计、温度计等安全附件应按设计规范和物料性质进行合理选型、安装和维护，确保安全附件可靠有效运行。硝酸铵生产企业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及相关安全附件的使用和管理，应符合 TSG 21、TSG D0001、TSGZF 001 的规定。	查设计资料、查安全附件检验报告	《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发现问题扣 20 分
18	硝酸铵生产企业防爆区域电气设备的选型、安装、使用和维护保养应符合 GB 50058 的要求。	查设计资料、查设备检验报告	《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发现问题扣 20 分
19	硝酸铵生产企业应设计、安装符合要求的自动化控制系统并确保系统有效运行；并根据工艺过程危险和风险分析结果、安全完整性等级（SIL）评价结果，设置安全仪表系统。	查设计资料、查现场	《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发现问题扣 20 分
20	企业应结合工艺指标控制要求，在生产装置中设置相应的报警、自动联锁保护系统。 管式反应器法的安全联锁控制要求应包括：氨蒸发后压力自动调节报警；进管式反应器气氨、硝酸流量自动调节及自动联锁切断；硝酸铵溶液蒸发温度自动调节及报警；塔顶受槽、再熔槽超温报警；反应器闪蒸槽液位、温度自动调节及自动联锁切断；管式反应器温度自动联锁切断；仪表空气压力自动联锁切断；紧急停车按钮。 容积式反应器法的安全联锁控制要求应包括：中和器气氨压力报警及压力低联锁；中和器温度报警及超温联锁；中和器压力报警及超压联锁切断；仪表空气压力自动联锁切断；紧急停车按钮。 塔式造粒法的安全联锁控制要求应包括：二段蒸发后硝酸铵溶液高温报警及超温联锁；二段蒸发进口空气高温报警及超温联锁；中压蒸汽温度高报警；熔融槽超温报警联锁切断；紧急停车按钮。	查操作规程、工艺指标、DCS 系统	《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 50 分
五、固体硝酸铵储存安全管理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检查依据	扣分说明
21	硝酸铵生产企业应按照“两项标准”中定量风险评估法的要求核算本企业硝酸铵最大存储量。固体硝酸铵库房储存比照《民爆物品工程设计安全标准（GB50089）》7.1.3规定，在外部和内部安全间距均满足要求的情况下，单个库房存储量应不大于500吨，库房周边（50m）不得存放易燃易爆物品、不得建有涉及易燃易爆物品的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多个独立仓库合计最大存储量不得超过2500吨。	查评估报告、查现场	《关于进一步 加强硝酸铵安 全管理的通 知》、《硝酸 铵安全技术规 范（报批稿）》	否决项， 发现问题 扣50分
22	固体硝酸铵库房应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年版）》（GB 50016）要求，按甲类仓库设计，单层独立建造，采用封闭结构，耐火等级不低于二级；设置甲级防火门窗。	查仓库	《关于进一步 加强硝酸铵安 全管理的通 知》	否决项， 发现问题 扣50分
23	固体硝酸铵库房内须完善强制通风、远红外热成像监测报警、喷淋降温和视频监控等安全设施，温度监控系统应能有效监测硝酸铵堆垛表面的温度变化情况；固体硝酸铵库房外须设置火焰视频识别报警等安全设施，有关监测报警和视频监控信号接入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	查现场、温控系统、 监测预警系统	《关于进一步 加强硝酸铵安 全管理的通 知》	否决项， 发现问题 扣50分
24	固体硝酸铵库房和装卸区应安装消防水系统，配备适当的便携式灭火器。	查现场	《硝酸铵安全 技术规范（报 批稿）》	发现问题 扣20分
25	固体硝酸铵库房储存温度应不高于30℃，湿度不超过75%，设置超温连锁装置，超温时应分段启动强制通风或室外喷淋降温设施。	查现场	《硝酸铵安全 技术规范（报 批稿）》、《易 燃易爆性商品 储存养护技术 条件》	发现问题 扣20分
26	固体硝酸铵储存管理应符合GB 15603、GB 17914等要求，且堆垛宽度应不大于6m，堆垛长度不大于15m，堆垛高度不大于2.2m，堆垛之间、堆垛与墙壁之间不小于0.9m，堆垛顶端距离仓库屋顶或承重梁不小于0.9m。	查现场	《硝酸铵安全 技术规范（报 批稿）》	发现问题 扣20分
27	固体硝酸铵应严格按照《常用化学危险品贮存通则》（GB 15603）要求，储存在专用仓库内，不准与其他类物品同储，必须单独隔离限量储存，严禁超量储存，严禁与易燃物、可燃物、还原剂、强酸、强碱、亚硝酸盐、活性金属粉末、性质不相容的有机物等接触，严禁散装储存和露天存放。	查现场	《关于进一步 加强硝酸铵安 全管理的通 知》、《硝酸 铵安全技术规 范（报批稿）》	否决项， 发现问题 扣50分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检查依据	扣分说明
28	固体硝酸铵库房内的动火作业要严格落实《化学品生产单位特殊作业安全规范》（GB 30871），应全程录像并至少留存一个月，不得在未清空的库房内实施动火作业。	查作业录像	《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 50 分
29	进入硝酸铵仓库作业的机动车应加装阻火器，电瓶车应为防爆型。	查现场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	发现问题扣 10 分
30	硝酸铵生产企业应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硝酸铵充装或装载查验、记录制度，督促运输企业在充装或装载前应将罐内或车厢内残留的油品、金属粉末、煤粉、木屑等杂物清理干净。	查记录、查现场	《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发现问题扣 20 分
六、硝酸铵溶液储存安全管理				
31	硝酸铵生产企业的硝酸铵溶液储罐应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 年版）》（GB 50016）4.2.3 款要求，单罐最大容量不超过 200m ³ 。液体硝酸铵最大储存量不超过 1000m ³ 。	查设计资料、查现场	《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 50 分
32	硝酸铵溶液罐组应单独布置，罐区周边 50m 内不得存放易燃易爆物品、不得建有涉及易燃易爆物品的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	查现场	《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发现问题扣 20 分
33	硝酸铵溶液罐区上方及地下严禁有其他油、燃气等无关物料管线通过。	查设计资料、查现场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 50 分
34	硝酸铵溶液储罐所有材质应选用不低于 SUS304 标准的不锈钢。	查设计资料、查现场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 50 分
35	硝酸铵溶液的储存温度应不超过 145℃，热源蒸汽温度不应大于 160℃，浓度应不大于 93%（wt），pH 值 4.5-7 之间，可燃物含量不超过 0.2%（wt），并定期检测 pH 值、浓度、有机物含量等参数，确保在正常范围内。	查现场、查检测记录	《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 50 分
36	硝酸铵溶液储罐液位、温度等参数应接入 DCS 系统并具备报警、联锁功能。	查现场、查 DCS 系统	《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 50 分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检查依据	扣分说明
37	储罐须单独设置保温、降温设施，设有蒸汽加热器的储罐应采取防止液体超温的措施，硝酸铵溶液储罐应采取防止溶液局部过热措施，如搅拌装置或液体循环装置等。	查设计资料、查现场	《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专项检查细则（试行）》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 50 分
38	输送硝酸铵溶液的管道应具有预防结晶堵塞措施，使用伴热蒸汽时应有防止超温的措施。	查现场、操作规程、设备竣工图	《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	发现问题扣 10 分
39	硝酸铵溶液储罐、机泵及管道等部位应严格控制洁净度，避免油类及其他杂物进入。	查操作规程	《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	发现问题扣 10 分

4.2 硝酸铵安全基础管理检查项

4.2.1 重点检查内容

根据《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应急〔2019〕78号）、《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企业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办法（试行）的通知》（应急厅〔2021〕12号）等文件相关要求，硝酸铵安全基础管理检查项检查以下内容：

- 1) 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情况。
- 2) 作业安全管理情况。
- 3) 重大危险源包保责任制落实情况。
- 4) 生产运行安全管理情况。
- 5) 机电仪安全管理情况。
- 6) 应急响应情况。

4.2.2 硝酸铵安全基础管理检查项安全风险隐患排查表

表3 安全基础管理检查项安全风险隐患排查表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检查依据	扣分说明
一、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				
1	1. 硝酸铵生产企业对硝酸铵生产、储存装置每3年运用HAZOP分析法进行一次安全风险辨识分析,编制HAZOP分析报告。 2. HAZOP分析报告提出的建议措施应得以落实(现场核实落实情况);企业未采纳的措施应提供充足的理由。	查HAZOP报告、查现场	《关于加强化工过程安全管理的指导意见》、《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质量控制与审查导则》	发现问题扣10分
2	硝酸铵生产企业应对工艺、设备、管理等变更进行严格管理: (1)变更应履行申请、审批、实施、验收程序。 (2)应全面分析变更后可能产生的安全风险,制定并落实安全风险管控措施。 (3)变更后企业应对相关规程、图纸资料等安全生产信息进行更新。 (4)变更后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以掌握变更内容、安全生产信息更新情况、变更后可能产生的安全风险及采取的管控措施。	查制度、查记录	《关于加强化工过程安全管理的指导意见》、《关于危险化学品企业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的实施意见》	发现问题扣20分
3	1. 硝酸铵生产企业应建立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清单。 2. 问题隐患清单应是经过开展工艺过程、设备设施、作业活动的风险辨识评估后,形成的较高以上风险项及相关问题隐患清单。 3. 制度措施清单是针对上述问题隐患清单制定的管控措施,包括工程技术、管理、培训、防护和应急等措施,要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4. 员工应熟悉与应用“两个清单”。	查清单、查记录	《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发现问题扣10分
二、作业安全管理				
4	硝酸铵生产企业应按照国家标准制定动火、进入受限空间等特殊作业管理制度,对涉及硝酸铵的装置、管道、储罐,严禁在未完成倒空物料、清洗置换、分析合格并有效隔断的情况下进行动火作业。特殊作业现场监护人员应经过相关的培训并考核合格。	查现场、查作业票证	《化学品生产单位特殊作业安全规范》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50分
5	硝酸铵生产企业应建立承包商监督管理制度,承包商进入作业现场前,对承包商人员进行安全培训教育和现场安全交底,保存承包商安全培训教育和现场安全交底记录。	查培训记录、安全交底记录、承包商检查和考核记录	《关于加强化工过程安全管理的指导意见》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50分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检查依据	扣分说明
三、重大危险源包保责任制落实				
6	硝酸铵生产企业要将固体硝酸铵库房、硝酸铵溶液储罐纳入重大危险源管理，落实主要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操作负责人安全包保责任制，定期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并将评估报告报当地应急管理部门备案；通过危险化学品登记信息管理系统填报重大危险源有关信息，将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监测监控有关数据按要求接入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	查制度、检查记录、评估报告、备案记录、登记系统、监测预警系统	《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危险化学品企业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办法（试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专项检查细则（试行）》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 50 分
7	企业应建立重大危险源主要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操作负责人的安全包保履职记录，主要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操作负责人认真履行《办法》规定职责；定期组织召开安全会议，对重大危险源管理情况进行总结；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对重大危险源检查、管理情况做好记录。	查履职记录、会议记录	《危险化学品企业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办法（试行）》	发现问题扣 20 分
8	企业应在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公示牌上写明包保主要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操作负责人姓名、对应的安全包保职责及联系电话等信息。	查现场	《危险化学品企业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办法（试行）》	发现问题扣 10 分
9	1. 建立安全风险研判与承诺公告制度，企业主要负责人要每天作出安全承诺并向社会公告。 2. 企业应在安全风险承诺公告中公告重大危险源安全风险管控情况，承诺内容中应有落实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的相关内容。	查承诺公告	《危险化学品企业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办法（试行）》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 50 分
四、生产运行安全管理				
10	硝酸铵生产企业应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修订相关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对员工进行培训。	查制度、查操作规程、查培训记录	《安全生产法》、《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	否决项，发现问题扣 50 分
11	1. 企业应制订操作规程，并明确工艺控制指标。 2. 企业应根据生产特点编制工艺卡片，工艺卡片应与操作规程中的工艺控制指标一致。 3. 现场表指示数值、DCS 控制值与操作规程、工艺卡片控制值应保持一致。（抽查主要控制参数温度、压力、液位等，至少抽查 3 项）	查操作规程与工艺卡片管理制度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	发现问题扣 10 分
12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了解事故应急处理措施，知悉自身在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和义务。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的从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查培训记录，随机对岗位人员进行访谈	《安全生产法》	发现问题扣 10 分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检查依据	扣分说明
13	涉氨系统的安全阀、放空阀出口应接入氨集中回收系统，禁止直接放空。	查设计资料、查现场	《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发现问题扣10分
14	硝酸铵生产企业生产区内禁止吸烟，火种及其他易燃、易爆物品不应进入生产、储存区域，不应穿戴钉子鞋、静电防护不达标衣服进入装置区、储存区。	查现场、查作业规程	《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发现问题扣10分
五、机电仪安全管理				
15	蒸发工序再熔槽出口溶液泵启动前应进行盘车，并定期更换轴承箱润滑油，确认油位和油质。	查资料、查现场	《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发现问题扣10分
16	硝酸铵生产装置自动化控制系统和可燃有毒气体检测报警系统应设置不间断电源，后备电池的供电时间不小于30min。	查机柜间UPS电源、查看电池放电记录	《仪表供电设计规范》	发现问题扣10分
17	重大危险源配备的温度、液位、流量、湿度等信息应不间断采集和监测，并具备信息远传、连续记录、事故预警、信息存储等功能；记录电子数据的保存时间不少于30天。	查现场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	发现问题扣20分
18	硝酸铵生产企业重大危险源安全监控装备应符合以下要求： （1）摄像头的设置个数和位置，应根据现场的实际实现全面覆盖。 （2）摄像头的安装高度应确保可以有效监控到储罐顶部或库房内所有堆垛区。 （3）有防爆要求的应使用防爆摄像机或采取防爆措施。	查现场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罐区现场安全监控装备设置规范》、 《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	发现问题扣20分
六、应急响应				
19	企业应针对硝酸铵生产储存过程潜在的火灾爆炸事故编制专项预案，制定本单位的应急预案演练计划，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综合应急预案演练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	查预案演练计划及演练记录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	发现问题扣20分
20	硝酸铵火灾事故现场处置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1）立即启动应急响应预案，启动固定喷淋等自动灭火设施进行先期灭火和降温，同时向应急救援机构报告事故详细信息。 （2）疏散和撤离无关人员，避难人群应避免向下风向疏散。 （3）涉及硝酸铵的火灾应尽量避免进行现场扑救，首选远程控制的消防设备对硝酸铵火灾进	查应急预案	《硝酸铵安全技术规范（报批稿）》	发现问题扣10分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方式	检查依据	扣分说明
	<p>行扑救，救援过程中应保持足够的安全距离，尽量减少操控人员。</p> <p>（4）周边不涉及与水剧烈反应的物质时，应主要使用水进行灭火作业，应避免使用与硝酸铵禁配的灭火剂扑救。</p> <p>（5）救援过程中应佩戴空气呼吸器，在上风向灭火；扑救人员应时刻注意现场火势变化，如火情不明或发现无法控制，应立即组织现场及现场周边所有人员撤离至最远处安全地带。</p> <p>（6）火被扑灭后，应及时处理硝酸铵未燃物；灭火救援产生的废水等应集中收集处理。</p>			
21	硝酸铵生产企业要组建专职消防队或微型消防站、工艺处置队，加强值班值守，提高自身处置灾害事故的能力。	查台账、查记录	《关于进一步加强硝酸铵安全管理的通知》	发现问题扣 20 分